# 北京网络职业学院2023年统招招生章程

来源：未知 编辑：admin 时间：2023-05-24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章程制定政策依据**

为了保证学校2023年招生工作顺利进行，切实维护学校和考生的合法权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等法规、国务院和北京市关于深化考试招生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文件精神以及教育部、北京市教育考试院的有关规定，全面落实《教育部关于进一步推进高校招生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教学函〔2013〕9号)的要求，结合学校实际情况，特制定本章程。

第二条 **院校名称以及主管部门**

院校名称：北京网络职业学院

学校主管部门：北京市教育委员会

第三条 **办学层次、办学类型以及毕业颁证**

办学层次：专科

办学类型：全日制统招普通民办高等职业技术学院

毕业颁证：按国家招生管理规定录取并取得我校正式学籍的学生，在校期间完成教学计划规定的理论和实践教学环节，符合毕（结）业条件者，颁发普通高等学校毕（结）业证书，并在教育部学信网上电子注册。退学者，视具体情况发放肄业证书或写实性学习证明。

第四条 **校址以及办学地点**

学校地址：北京市房山区大窦路12号

办学地点：北京市房山区大窦路12号**第五条 招生依据**

学校招生工作遵循“公平竞争、公正选拔、公开程序，德智体美劳全面考核、综合评价、择优录取”的原则，并接受纪检监察部门、考生、家长以及社会各界的监督。

第二章  组织机构

**第六条 领导小组**

学校设立由学校领导和相关职能部门负责人、学校教师代表组成的招生委员会，全面负责贯彻执行教育部和有关省（自治区、直辖市）的招生工作政策，负责制定招生章程、招生规定和实施细则、确定招生规模和调整专业招生计划，领导、监督招生工作的具体实施，协调处理招生工作中的重大事项。

**第七条 实施机构**

招生办公室为学校招生委员会的执行机构，其主要职责是根据学校的招生规定和实施细则，编制招生计划，组织招生宣传和录取工作，处理招生的日常事务。招生工作人员必须严格遵守招生纪律和有关考试命题的规定及接受上级部门的监督。

第八条 **监督机构**

学校设立由学校领导和有关人员组成的招生监督小组，设在学校教务处，对招生工作实施监督，并负责考生的信访、申诉、投诉处理工作。

第三章  招生计划

**第九条 招生计划分配原则和办法**

学校分专业招生计划及有关要求以生源省（直辖市、自治区）考试院或者高招办公布信息为准，同时也学校网站上公布。

**第十条 预留计划数及使用原则**

学校无预留招生计划。

第四章  录取

**第十一条招生录取规则**1.调档比例

学校根据各省招生计划和考生报考情况，确定调档比例和调档分数线。录取时，经省级招生主管部门批准，学校将根据生源状况和生源质量在相应省份适量调整招生计划。

2. 专业分配原则

平行志愿投档原则为“分数优先，遵循志愿”；顺序投档原则为“志愿优先，遵循分数”。考生所报专业志愿均未被录取的情况下，对于服从专业调剂的考生，可调到未录满的专业；对于不服从专业调剂的考生，作退档处理。

3. 加分政策

对考生加分的处理按招生省份的规定执行。学校认可招生省份的加分投档的政策和规则，按考生政策性照顾加分后的成绩录取。

4. 高考改革省份相关要求

对于实行“选考科目”招生改革试点省份考生，符合选考科目要求，按照招生省份的招生工作文件规定执行。

5. 特殊类型招生的录取规则

美术类考生须参加本省统一组织的美术类专业课考试（或联考），文化课成绩、专业课成绩均达到本省规定的高职（专科）录取控制分数线，按本省投档原则以投档成绩从高到低择优录取。体育类考生须参加本省统一组织的体育类专业课考试（或联考），文化课成绩、专业课成绩均达到本省规定的高职（专科）录取控制分数线，按本省投档原则以投档分数从高到低择优录取。

**第十二条 专业录取的特殊要求和限制条件**1.语种要求：不限语种

2.单科成绩要求：单科成绩没有要求3.体检要求：被录取考生的体检标准按照教育部、卫生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颁布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教学〔2003〕3号）和《教育部办公厅 卫生部办公厅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学生入学身体检查取消乙肝项目检测有关问题的通知》（教学厅〔2010〕2号）的有关规定执行。对残障的考生，若其生活能够自理、符合所报专业要求，且达到有关录取标准的，予以正常录取。

 新生入学后，学校以教育部、卫生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制定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教育部办公厅 卫生部办公厅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学生入学身体检查取消乙肝项目检测有关问题的通知》为依据，对新生进行身体健康状况复查，对经复查不符合体检要求或不宜就读已录取专业者，按有关学籍管理规定办理，予以转专业或取消入学资格。

第五章 收费标准及资助政策

第十三条 **收费标准**

|  |  |  |
| --- | --- | --- |
| **专业代码** | **专业名称** | **学费（元/学年）** |
|
|
| **510207** | **信息安全技术应用渗透测试（天融信定向生班）** | **14800** |
| **510202** | **计算机网络技术（网络安全运维）** | **14800** |
| **510202** | **计算机网络技术（数据中心机房运维管理）** | **14800** |
| **510205** | **大数据技术（中软国际定向生班）** | **19800** |
| **510203** | **软件技术（东方通定向生班）** | **14800** |
| **510209** | **人工智能技术应用（中软国际定向生班）** | **19800** |
| **530202** | **金融科技应用（中电金信定向生班）** | **14800** |
| **590302** | **智慧健康养老服务与管理** | **14800** |
| **560102** | **网络新闻与传播（短视频制作与运营）** | **14800** |
| **560202** | **广播影视节目制作（数字影视制作技术）** | **14800** |
| **510204** | **数字媒体技术（游戏与虚拟现实设计）** | **14800** |
| **530701** | **电子商务（数字经济运营管理）** | **14800** |

**1.学费**

2. 住宿费：六人间2800元/年；四人间4500元/年。

**第十四条 学生资助政策及有关程序**

国家助学贷款、奖学金、助学金等助学措施按照教育部、各省市教育行政主管部门和学校相关规定执行。

第六章 附则

**第十五条 新生报到及入学资格复查要求**

考生被录取后，须持录取通知书，按学校要求和规定的期限到校办理入学手续。未经请假、请假未准或请假逾期者，除因不可抗力等正当事由外，视为自愿放弃入学资格。

 学校在新生入学三个月内，将对学生进行政治、文化、健康等方面的复查，对发现在报名和考试过程中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纪违规行为的新生，将按规定取消入学资格。**第十六条 联系电话、网址等联系方式**

招生咨询及联系方式

咨询热线； 010-81303630

传真：010-81303025

网址：[http://www.bjwlxy.org.cn](http://www.bjwlxy.org.cn/)

纪律监督与申诉部门：招生监督小组

监督电话：010-81303031

第十七条 **其它需要说明或解释的内容**

本章程适用于北京网络职业学院2023年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工作，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第十八条 本章程解释部门**

本章程由北京网络职业学院招生办公室解释。本章程若与国家或北京市的规定不一致时，以国家或北京市的政策、规定为准。

播放

上一篇：[北京工业大学2023年本科招生章程](http://www.gk114.com/a/gxzs/zszc/beijing/2023/0524/27916.html)   
下一篇：[北京卫生职业学院2023年招生章程](http://www.gk114.com/a/gxzs/zszc/beijing/2023/0524/27918.html)

相关文章：

* *[*[*北京高校*](http://www.gk114.com/a/gxzs/zszc/beijing/)*]*[北京卫生职业学院2023年招生章程](http://www.gk114.com/a/gxzs/zszc/beijing/2023/0524/27918.html)
* *[*[*北京高校*](http://www.gk114.com/a/gxzs/zszc/beijing/)*]*[北京工业大学2023年本科招生章程](http://www.gk114.com/a/gxzs/zszc/beijing/2023/0524/27916.html)
* *[*[*北京高校*](http://www.gk114.com/a/gxzs/zszc/beijing/)*]*[北京服装学院2023年本科招生章程](http://www.gk114.com/a/gxzs/zszc/beijing/2023/0524/27914.html)
* *[*[*北京高校*](http://www.gk114.com/a/gxzs/zszc/beijing/)*]*[北京工商大学2023年本科招生章程](http://www.gk114.com/a/gxzs/zszc/beijing/2023/0524/27913.html)
* *[*[*北京高校*](http://www.gk114.com/a/gxzs/zszc/beijing/)*]*[北京建筑大学2023年本科招生章程](http://www.gk114.com/a/gxzs/zszc/beijing/2023/0524/27912.html)
* *[*[*北京高校*](http://www.gk114.com/a/gxzs/zszc/beijing/)*]*[北京石油化工学院2023年本科招生章程](http://www.gk114.com/a/gxzs/zszc/beijing/2023/0524/27911.html)
* *[*[*北京高校*](http://www.gk114.com/a/gxzs/zszc/beijing/)*]*[北京农学院2023年本科招生章程](http://www.gk114.com/a/gxzs/zszc/beijing/2023/0524/27910.html)
* *[*[*北京高校*](http://www.gk114.com/a/gxzs/zszc/beijing/)*]*[北京第二外国语学院2023年普通本科招生章程](http://www.gk114.com/a/gxzs/zszc/beijing/2023/0524/27908.html)
* *[*[*北京高校*](http://www.gk114.com/a/gxzs/zszc/beijing/)*]*[北京电影学院2023年本科、高职（专科）招生章程](http://www.gk114.com/a/gxzs/zszc/beijing/2023/0524/27905.html)
* *[*[*北京高校*](http://www.gk114.com/a/gxzs/zszc/beijing/)*]*[北京舞蹈学院2023年本科招生章程](http://www.gk114.com/a/gxzs/zszc/beijing/2023/0524/27904.html)

相关推荐：

* *[*[*北京高校*](http://www.gk114.com/a/gxzs/zszc/beijing/)*]*[北京物资学院2021年全日制本科生招生章程](http://www.gk114.com/a/gxzs/zszc/beijing/2021/0616/19945.html)
* *[*[*北京高校*](http://www.gk114.com/a/gxzs/zszc/beijing/)*]*[首都师范大学2021年本科招生章程](http://www.gk114.com/a/gxzs/zszc/beijing/2021/0614/19926.html)
* *[*[*北京高校*](http://www.gk114.com/a/gxzs/zszc/beijing/)*]*[首都医科大学本科、高职(专科)2021年招生章程](http://www.gk114.com/a/gxzs/zszc/beijing/2021/0519/19651.html)
* *[*[*北京高校*](http://www.gk114.com/a/gxzs/zszc/beijing/)*]*[首都师范大学美术学院2021年本科招生简章](http://www.gk114.com/a/gxzs/zszc/beijing/2021/0517/19628.html)
* *[*[*北京高校*](http://www.gk114.com/a/gxzs/zszc/beijing/)*]*[北京物资学院2018年全日制本科生招生章程](http://www.gk114.com/a/gxzs/zszc/beijing/2019/0221/6366.html)
* *[*[*北京高校*](http://www.gk114.com/a/gxzs/zszc/beijing/)*]*[北京戏曲艺术职业学院2018年招生章程](http://www.gk114.com/a/gxzs/zszc/beijing/2019/0221/6367.html)
* *[*[*北京高校*](http://www.gk114.com/a/gxzs/zszc/beijing/)*]*[首都师范大学2018年本科招生章程](http://www.gk114.com/a/gxzs/zszc/beijing/2019/0221/6362.html)